

中小银行再掀“降息潮”，储户如何打理“钱袋子”？

中小银行新一轮存款利率下调近期悄然落地。5月以来，包括多家农商行、民营银行、村镇银行在内的中小银行相继发布公告，对部分存款产品利率进行下调，其中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成为调整的主要品种。

今年以来，各银行存款利率下调动作频频，居民存款大幅少增，“存款搬家”渐成趋势。与此同时，多家中小银行揽储意愿强烈，近日密集上新大额存单和特色存款产品。存款利率仍存下调空间成为业内共识，在利率持续走低的环境下，主动进行多元化配置成为投资者的必然选择。

部分产品最大降幅达50基点

5月以来，多家中小银行下调部分存款产品利率，下调幅度10个基点至50个基点不等，长期限存款利率全面步入“1字头”区间。

江西裕民银行将于5月22日调整人民币部分期限存款利率。具体来看，整存整取3年期产品利率由2.0%调整为1.9%；整存整取5年期产品利率由2.05%调整为1.90%；惠裕存2年期产品利率由2.20%调整为2.10%。

湖南三湘银行宣布自5月8日起将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从2.05%下调至1.95%，一天通知存款利率由0.80%降至0.60%。该行还同时宣布，本次调整将下架五年定期存款，存量产品到期后不再滚存。

多位分析人士表示，此轮中小银行下调存款利率，主要背景仍是银行业净息差持续承压。在贷款端收益率整体下行的环境下，存款成本居高不下将进一步压缩银行盈利空间。主动下调存款利率，特别是压降高成本的中长期存款及通知存款利率，有助于缓解息差收窄压力。

大额存单等存款产品密集“上新”

存款利率下调成为普遍态势，但为缓解揽储压力，江苏银行、天津银行、江阴农商银行、深圳农商银行等中小银行近期密集上新大额存单，利率明显高于国有大行，1年期在1.3%至1.6%之间。

不少储户纷纷涌向这些中小银行的大额存单产品，尤其是2字头大额存单产品被“疯抢”，一经发售就迅速售罄。例如茅台农商行于4月22日发行的3年期大额存单产品，利率达2.15%，起存金额为20万元，但发行量仅为1000万元。

多家银行此前纷纷下架的大额存单，为何近期又火了？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任曾刚表示，这是中小银行稳负债、抢份额、控成本、补缺口的综合策略。此前部分大额存单产品下架的主因是净息差承压、长期高息负债侵蚀利润，而当前资金面宽松、年初信贷投放储备需求强，叠加国有大行收缩大额存单的现状，中小银行借机填补市场空白、抢占存款份额。

储户应主动多元化配置资金

从存款结构变化来看，“存款搬家”趋势也在加剧中小银行揽储压力。人民银行数据显示，一季度居民存款增加7.68万亿元，同比少增1.54万亿元；4月居民存款净减少1.9万亿元，同比多减5500亿元。

存款利率下行的背景下，储户资产配置选择即“存款搬家”的去向备受关注。由货币基金、债券基金和黄金基金组成的“新三金”，因低门槛、易操作，精准契合年轻人的理财习惯，成为“存款搬家”的新选择，部分资金也在涌入股市。

招联首席研究员、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副主任董希淼表示，储户主动进行多元化配置已成为必然选择，要在安全、收益和流动性之间寻找新平衡。储户可尝试“核心-卫星”资产配置组合，核心资产发挥“压舱石”作用，配置稳健型资产；卫星资产则承担“进取”功能，用小部分资金来捕捉增长机会，坚持多元分散与长期视角。

来源：北京日报客户端



“保录”“直签”“招转培”……

各类求职陷阱需警惕



2026年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正在全国部署开展。各地人社部门会同网信、教育、公安等部门汇总梳理了一批2025年以来查处的侵害劳动者就业权益典型案例，提醒求职者防范警惕求职陷阱。

远离“招转培”

北京某传媒科技有限公司邀请求职者古某参与运营助理岗面试。古某通过面试后，该公司口头承诺支付每月薪资8000元，但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。其后，该公司以入职需经过实训为由，诱导古某签订《新媒体运营实训咨询服务协议》，并收取实训费用18800元。因古某无力支付，该公司则诱导其在某小贷平台办理分期付款，每月需偿还1777元。

有关部门提醒，“招转培”本质是以招聘、培训为幌子实施的诈骗犯罪行为。求职者如遇“先付费培训或购买课程才能入职”情况，应立即停止与相关单位或个人接触，坚决不付款、不贷款，避免财产损失；同步保存好聊天记录、书面材料等证据，及时向公安、人社等有关部门反映。

辨别“黑中介”

湖北某网络有限公司在未依法取得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的情况下，通过其运营的微信公众号“XX便民圈”等线上平台及合作渠道，共发布违法招聘信息95条。同时，该公司以发布招聘信息名义，向合作单位收取200元至700元不等的广告费、信息推广费，非法牟利1.4万元。

有关部门提醒，求职者在网上找工作，一定要仔细查看相关平台、机构是否取得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，是否公示许可证信息、收费标准等，避免碰上网络“黑中介”。

戒备“低门槛、高薪酬”

江苏省苏州市某人力资源公司以某电子厂名义，发布“高薪”招工信息，吸引求职者微信咨询。求职者前往电子厂应聘后，发现该厂并无招聘计划。人力资源公司随即以电子厂招满为由，改约至某酒店面试；在登记个人信息并现场收取被褥费、车费后，将求职者介绍至外地另一企业，薪资待遇等远不如招聘信息所称水平。随后，求职者又经历多家人力资源公司“转手”，最终仍未能

成功入职。

有关部门提醒，求职者面对“低门槛、高薪酬”招聘信息时，要保持高度警惕，仔细甄别信息来源，对要求提前缴纳费用、频繁变更面试地点等情况提高戒备。如遇求职诈骗或个人财物、人身安全受侵害等情况，应立即向人社、公安等主管部门反映。

别信“保录”“直签”

吉林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通过某网络平台，发布“高薪保录”“直签国企”等招聘信息。求职者付费咨询后发现，相关国有企业并未委托该人力资源公司招聘，亦未设置相关用工岗位。

有关部门提醒，求职者面对此类招聘信息应高度警惕，切勿有侥幸心理，避免上当受骗。

防范“假外包、真派遣”

江苏某企业管理咨询公司在未取得劳务派遣许可证的情况下，以“业务外包”名义与某纺织公司签订合作协议，由纺织公司提供厂房、机器以及原材料，并负责对新员工进行岗前培训，对工作成果和质量进行直接核验。同时，现场管理人员亦为纺织公司原职工，管理流程、岗位内容与其在纺织公司工作期间完全一致。该企业管理咨询公司仅负责在收到纺织公司每月支付的费用后，为所谓外包员工支付工资、缴纳社保费。

有关部门提醒劳动者警惕以“劳务外包”等名义掩盖的非法劳务派遣陷阱，注意保存工作证、书面合同、往来邮件、聊天记录等证据材料，及时向人社部门投诉。

拒绝“无薪试岗”

河北某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利用求职者急于就业的心理，以岗前培训考核、适应性试岗为名，违法设定3至7天的“无薪试岗”期。试岗期满后，企业即以“考核不合格、不适应岗位”等理由辞退劳动者，拒不支付试岗期间劳动报酬。

有关部门提示，“无薪试岗”本质是用用人单位为牟取非法利益，利用虚假招聘信息吸引劳动者，以不合理规章制度或不签订劳动合同等手段，侵害劳动者公平就业和工资报酬权益的违法行为，必须坚决予以打击遏制，防止其演变为行业潜规则。

来源：新华网